

江苏财政支持科技创新

□徐德龙 林青青 吕雪峰

近年来,为促进科技创新,江苏省财政部门从加大财政投入,整合专项、优化财政投入结构,创新扶持方式,推广政府采购,促进人才建设及落实税收优惠等方面予以支持,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优化财政科技投入,提高财政对科技的支持力度。财政预算内投入是保障地方科技事业发展的重要资金来源,特别是科技三项费用的投入,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江苏省各级财政部门把财政科技投入作为预算保障的重点,在年初预算编制及预算执行中的超收分配都体现了对科技创新的支持。为更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按照“整合存量、优化增量、有进有退、突出重点”的原则对现有科技专项资金进行整合,优化了财政科技投入结构,并重新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提升了科技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一是设立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用以支持重大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设立重大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10亿元,用于创新意义重大、发展前景良好、企业成长性高并有望形成战略产品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设立产学研联合创新专项引导资金2亿元,通过拨款、补贴和贴息三种资助方式,支持在高新区、大学科技园面向新兴产业领域布局的产学研重大创新载体建设以及企业联合省内外高校院所在引领未来产业

发展的战略性领域开展的产学研前瞻性联合研究项目;设立科技服务平台专项引导资金2.5亿元,支持重大研发机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高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和企业院士工作站的建设等。此外,2013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中还专门安排1亿元设立海外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并资助项目16个。

二是设立相关创新发展基金,培育发展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和项目。设立工业发展和技术创新基金、重大科技支撑与自主创新专项引导资金等用以扶持技术改造、技术创新项目,以加快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产品;设立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配套资金,积极争取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的立项,如2013年,省财政设立了1亿元“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配套资金及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专项用于由省直接组织申报、获准立项且承诺配套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的配套,通过引导各市县和企业加大科技投入,推进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在江苏省的顺利实施。

三是设立专项引导基金,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及小微企业发展壮大。2011年设立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10亿元,引导基金参股设立商业性子基金;设立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10亿元,优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融资环境;2012年设立省级天使投资引导专项资金1亿元,支持初创期、种子期科技型小微企业发展壮大。

四是加大知识产权专项经费投入,完善科技创新的产权保护。省财政在加大知识产权事业经费投入的同时,优化了经费投入结构,以确保知识产权保护重点工作的开展。具体包括:安排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资金,对本省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获得受理的重大发明专利申请以及向国外申请专利经费给予补贴;安排专项经费推动优秀专利技术项目实现产业化;安排行政执法经费支持保护知识产权专项行动的开展和“正版正货”承诺计划的推进;安排重大项目知识产权审查论证费,对当年申报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知识产权状况进行全面的审查、分析和论证。

(二)创新财政支持科技方式,完善科技创新扶持体系

一是创新中小企业集合债券。设立科技型中小企业集合票据,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融资提供新的方案。如2011年,常州市通过设立1亿元常州市中小企业直接债务融资发展基金,专项用于风险代偿,撬动了20亿元的“区域集优”债务融资,开创了中小企业新的融资模式。同时,常州市财政还对金融机构为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企业承销有价证券进行奖励,对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企业发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给予补助,鼓励金融机构参与企业票据融资。此后,这一模式逐渐在省内发展起来。截至2013年,省财政通过集合票据累计融资7.3亿元。

二是设立风险补偿奖励。省财政设

包头： 强力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改革

□于占江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化行政体制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改进政府工作作风，提高政府工作效率，推动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把清理停征

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作为深化改革的首要突破口，强力高效推进。

立足简政放权 最大限度让利于民

作为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2008年以来，各地不断清理行政事

业性乱收费。2009年至2011年间，包头市取消和停征收费项目365项，每年减轻企业和社会负担1.2亿元。截止到2013年底，包头市剩余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85项。2014年年初，包头市再出重拳，对其中阻碍和不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收费项目、对不符合现行法规政

立了银行贷款增长风险补偿奖励资金，专项用于鼓励和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项目、小企业等领域信贷投放的引导性财政扶持资金，如对“十一五”期间科技贷款年递增20%以上的银行，经考核后，由省财政每年按新增科技贷款余额的1%给予风险补贴。

三是合理运用其他手段，大力支持技术进步。合理运用财政贴息，设立财政技改贴息资金，充分调动企业和银行两个方面增加技改投入的积极性，为产品研发提供无息贷款；试行科技保险，促进科技创新发展；为新兴产业科技担保提供补偿，促进新兴产业发展；创新科技券制度，为企业研发新产品，购买新技术等提供资金支持等等。

(三)积极实行政府首购，支持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采购是可以影响技术创新方向和速度的重要政策工具之一，通过采购价格、采购数量、采购标准制定

等吸引更多资本进入政府鼓励发展的领域。2006年江苏省财政厅会同省科技厅在全国率先制定了省自主创新产品认定管理办法，印发了专家评价工作手册。2007年又研究制定了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等系列配套制度和办法，从全省推荐上报的425项产品中认定了99项列入省自主创新产品目录。通过对自主创新产品的认定及政府对自主创新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不仅为新兴产品提供了市场，亦提高了人们对此类产品的认知，促进了自主创新产品的应用，从而为该类企业的发展壮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四)支持引进先进技术和高端人才，建立创新人才激励机制。科技创新离不开人才的支撑。通过设立科学技术奖励专项资金，对获得国家、省科学技术奖励的个人和单位给予专项或配套奖励；逐年加大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技

人才)专项资金投入，资助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提升企业原始自主创新能力；设立“江苏省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专项资金、高技能人才培养专项资金等，极大促进了科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五)狠抓财税优惠政策落实，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力度，对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产品和高科技企业，充分用好国家给予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的税收政策支持，实行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实施企业技术开发的所得税加计扣除、加速折旧等优惠政策，积极培育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能力强的规模小高新技术企业。□

(作者单位：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责任编辑 陈素娥